

怀集登云汽配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 9 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怀集登云汽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 9 次会议通知已于 2019 年 9 月 19 日以书面通知方式向公司全体监事发出，本次会议于 2019 年 9 月 25 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会议的监事 3 名，实际参加会议的监事 3 名。出席会议的监事人数超过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磊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会议以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肇庆分行申请贷款暨关联方担保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怀集登月气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登月气门”）拟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肇庆分行申请人民币贷款 2,000 万元。根据银行要求，公司股东张弢、欧洪先为本次融资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张弢、欧洪先为公司股东，且担任登月气门董事职务，本次交易构成为关联交易。本次担保事项系为满足登月气门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同时，张弢、欧洪先不收取任何担保费用，也无需登月气门提供任何反担保，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该事项。

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肇庆分行申请贷款暨关联方担保的公告》。

特此公告。

怀集登云汽配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九年九月二十六日